

希伯來聖經分為「律法」、「先知」和「著作」三大部分。智慧文學屬於「著作」類，猶太人的聖經各卷編輯順序如下：

創出利民申 書士(撒撒)(王王) 賽耶結 (何珥摩俄拿彌鴻哈番該亞瑪)  
詩箴伯 歌得哀傳斯 但(拉尼)(代代)。

以詩歌文體寫成的約伯記、箴言及傳道書是三本智慧文學的作品，另外，在詩篇中也有一些經文是智慧文學的作品。

### 希伯來智慧文學的起源

「智慧」חָכְמָה (*chochma*) 的基本起源是來自生活經驗，而不是上帝的啟示，再從經驗中產生結論，以探討人生為首。如箴言十四 20 「貧窮人連朋友也恨他。富足人朋友最多。」就是生活經驗的體會。在中東、敘利亞、埃及均有智慧文學，且相互影響，聖經的智慧文學中加入了許多信仰意識，但是仍然保有和其他文化相同的智慧。智慧文學的目的在討論如何與上帝、以及如何與人相處，在以色列的智慧文學中表現出「追求上帝真理本質」的形態。到了智慧文學的晚期，智慧人格化為一個形象，她是陰性的，先存地從上帝口中生出，在上帝創造天地時，是祂的工師，她來到人間，呼籲世人要飽食她，惟獨她認識上帝的奧秘（箴言八、德訓篇二十四、智慧篇七至八）。

### 「智慧」的意義

一、凡是好的、有用的全包括其中，也代表了技巧

出埃及記二十八 3 以「智慧的靈」描述會製造聖衣的技巧

二、行政手腕

列王紀上五 7 以「智慧」描述所羅門治理眾民

三、狡猾、精明、聰明

列王紀上二 6 大衛要所羅門有「智慧」除去約押

撒母耳記下十三 3 描述暗嫩的朋友約拿達「狡猾」

撒母耳記下十四 2 約押找來一個「聰明」的提哥亞婦人來假裝居喪

四、頭腦好、智商高

列王紀上四 29 上帝賜給所羅門極大的「智慧」

列王紀上十 6-7 示巴女王讚賞所羅門的「智慧」，實在是真的

五、道德判斷力：這種智慧，不但指聰明，包括了道德，是敬畏耶和華而有的宗教特質。

列王紀上三 9 所羅門在夢中向神求「智慧」，可以審判百姓

申命記一 13 選出有「智慧」的人當各支派的領袖

六、敬虔：宗教的智慧。這種智慧離不開上帝，是一種良好的人神關係而有的，這和其他文化中有的智慧相異。

箴言一至八章 提及許多「智慧」的寶貴

箴言九 10 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

## 七、智慧位格化

「智慧」的位格化，是以色列民族獨特的。

箴言八 1,22-36 「智慧」呼叫和發聲，「智慧」先存於創造世界以前，她是創造天地的工師（30），找到「智慧」的，就找到生命，也必蒙耶和華的恩惠（35）。

新約承續這樣的觀念，描述「基督」成了信徒的「智慧」。（林前一 30）

### 智者（智慧人）

在古代世界，「智者」（智慧人）**חָכָם** (*chacham*) 扮演著重要的角色，他們往往在君王身旁，提供智謀。智者有古今知識，擅於觀察歸納人生經驗，他們以人為對象，服務人群、關心人生問題，是希伯來民族中的人道主義者。他們是顯著的智慧實踐者，他們的信息與日常生活習習相關，是在人的層面成形和傳達。在以色列史中，除先知和祭司之外，還有「智者」階層，他們不一定被稱為智者，但是他們提供智謀。在大衛王身旁的亞希多弗也是一位「智者」，撒母耳記下十六 23 描述「那時，亞希多弗所出的主意，好像人問神的話一樣。他昔日給大衛，今日給押沙龍所出的主意，都是這樣。」

創世記四十一 8 埃及法老王差人召來埃及所有的「智者」（和合本譯為博士）來解夢，法老也稱約瑟「有智慧」，讓他當宰相（創四十一 39）。出埃及記七 11 法老召來「智者」（和合本譯為博士），用邪術使杖變為蛇。以斯帖記一 13-14 有達時務的「智者」（和合本譯為明哲人）在王左右，常見王面，在國中坐高位。這個階層也許還包括了宮廷顧問、檔案管理人員、行政人員和教師在內，對國家的政治有很大的影響。在王國時期，他們佔有重要地位。列王紀下十八 18 記載代表希西家與亞述談判的人有家宰、書記、史官，他們即是智者階層。箴言二十五 1 說「希西家的人」騰錄箴言，這些人應該也是智者。

智者參政，維持民族的智慧傳統並加以解釋。但是，先知常視他們是內奸及敗壞純正信仰的元凶。以賽亞書三十 2 先知批判政府中的「親埃及派」。以賽亞書二十九 14 指責「智慧人的智慧，必然消滅」。耶利米也常和智者起衝突（耶八 8-9、耶九 23-24、耶十八 18），這些智者判斷國策，希望為國家、為人民提供最佳的前途，但是，他們純粹以人為中心去判別最好的路，他們的眼光當然遠不如先知由上帝那裡得到的啟示。

但智者不全是不好的，在以色列被擄之後，智者的地位更高，因為先知的聲音停止了，而智者保存下去。智者後來成為研究及解釋律法的人，他們對律法的解釋成為猶太教的傳統信奉準則，使人民在生活上遵行律法。文士以斯拉也可說是一位智者（拉七 11）。智者是著作家，他們發揮文學的才幹，將智慧納入於許多著名的作品內，也寫了一些次經。中世紀居住在西班牙為主的猶太團體 **Sephardim** 以「智者」稱呼律法教師，而不用「拉比」的稱謂。

### 希伯來智慧文學的國際關聯

以色列人所居住的巴勒斯坦（Palestine）位於埃及通往小亞細亞（Asia Minor）與米所波大米（兩河流域）的必經之地，他們的文化深受其他民族的影響。在古代的中東地區，

埃及和巴比倫的文化和文明都比以色列人進步，迦南（Canaan）的文化也優於以色列。在箴言中有許多話很接近埃及和巴比倫的智慧語錄。在舊約聖經中也承認在以色列之外，有其他民族智慧的存在，如列王紀上四 30 說所羅門的智慧超過東方人和埃及人。上帝藉用當時百姓所熟知的各民族共有的智慧教導他們，並在這些智慧背後，賦予了新的信仰內涵。

智慧文學的文學形態全部以詩歌表達，其類型有以下七種。

### 一、二行詩為最多

（一）以結構來說，箴言是最基本的形態。二行，每行有一個或兩個重點所在，而這兩行一定有關，以構成完整的思想。其上下文義，有五種對偶。

1. 同義對偶 箴言十六 18 「驕傲在敗壞以前，心靈的高傲在絆跌以前。」
2. 反義對偶 箴言十至十五章中有很多  
箴言十五 1 「回答柔和，使怒消退；言語暴戾，觸動怒氣。」
3. 合成對偶 箴言二十 1 「褻慢人是酒，濃酒的喧嚷者。凡因酒錯誤的，就無智慧。」
4. 比較對偶 箴言十六 8 「多有收成，行事不義；不如少有好的，行事公義。」
5. 類似對偶：常用「像」字 箴言二十五至二十七章中有很多  
箴言二十六 23 「火熱的嘴，奸惡的心，好像銀渣包的瓦器。」

（二）以體裁來說，有三種

1. 觀察或經由長久經驗而得的結論  
箴言六 32 「與婦人行淫的，便是心的缺乏，行這事的，必喪掉生命。」
2. 訓誨 箴言四 20 「我兒，要留心聽我的言詞，側耳聽我的話語。」及以下
3. 似非而是 箴言十三 24 「不忍用杖打兒子的，是恨惡他。疼愛兒子的，及早管教。」

（三）以特徵來說

1. 簡短
2. 有說服力
3. 用詞尖刻
4. 結論是不爭的真理
5. 適合教導用
6. 容易記住
7. 未提結論，即有教訓

### 二、教訓性的長詩

箴言一至九章 主題是智慧與愚昧的優劣對照

箴言三十一 10-31 論才德的婦人

約伯記中的長篇談論

傳道書也是長詩

### 三、對話

約伯的四個朋友與約伯以及神與約伯的對話，考察人生現象的不同解釋

### 四、列舉式的對話

箴言六 16-19 耶和華所恨惡的有六樣，連他心所憎惡的共有七樣

箴言三十 21-23 使地震動的有三樣，連地擔不起的有四樣

## 五、謎語

士師記十四 14 參孫說的謎語「吃的從吃者出來，甜的從強者出來。」

## 六、預言

士師記九 8-15 約坦宣告示劍人的比喻「樹木們要膏王」

列王紀下十四 9 以色列王約阿施對猶大王亞瑪謝說的比喻「蒺藜去見香柏木」

## 七、寓意

每一細節均有解釋（寓意解經）

傳道書十二 3-6 以各種圖像講述年老的光景

箴言八 1-36 談智慧

## 智慧文學的神學觀念

希伯來智慧文學的神學基本觀念認為「事情不會無緣無故的發生」，他們認為一切事情的終極原因在於神。例如創世記三十八 7「耶和華就叫他（珥）死了。」

一、上帝創造有秩序的世界，並主動的控制這世界。

二、神是公義的道德神，對人間的是非善惡不是冷淡的，故祂一定採取行動。所發生的一切事，不管是「主動安排」或「容許發生」均是出於神。

### （一）善有善報、惡有惡報

這是大多數希伯來人的觀念。人間各樣事都有其不能避免的結果，代表了箴言的精神，也是和其他民族所共有的觀念。

### （二）善不一定有善報

約伯是這類神學觀的代表人物，但是上帝仍然錯不了，人要憑信心接受環境。神信賴經得起考驗的人。

### （三）對善及善報存疑

傳道書是這類神學觀的代表。在傳道書中視神的作為是無法解釋的奧秘。

人只能觀察，但不作判斷，也不敢判斷。因為知道人非常有限，所以人也不與神爭辯。雖然存疑不知，但仍要敬畏上帝，謹守祂的誡命。

「善有善報、惡有惡報」是希伯來主流的神學思想。在智慧文學中所說的「智慧」，其特點是非常實際的探討人生在世生活所需的智慧，是人生經驗的結晶。